

自治区供销社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(2020年度)

部门名称		自治区供销合作社	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(万元)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 主要 任务	保障部门正常运转,为部门业务开展提供有效支撑	自治区供销社本级基本支出、专项业务费(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等保障性支出)	1776.83	1776.83	
		新疆供销学校基本支出(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等保障性支出)	5272.54	4992.54	280
	自治区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专项资金	营销网点补助、仓储集配中心建设、农产品收购流动资金贷款贴息。	5000	5000	
	自治区供销社“政策性亏损挂账”专项资金	供销社系统地方政策性亏损挂账列入隐性债务,2019-2022年分五年由财政逐步化解。	1750	1750	
	金额合计			13799.37	13519.37
年度 总体 目标	<p>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“1+3+3+改革开放”决策部署。一是正常开展各项日常工作,确保机构运转正常,及时将职工各项工资待遇发放到位,全力以赴做好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、十个深度贫困村第一书记及支教工作,开展好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,确保民生工作落实到位,进一步提高供销社为三农服务职能,按时完成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二是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,进一步办好新时代供销学校职业教育,做好全日制在校生的教育教学任务,完成包含技能培训和成人函授学生在内的继续教育教学任务。三是产业扶贫为重点,积极实施具有供销合作社特色的精准扶贫行动,以落实陈全国书记视察新疆果业集团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重点,全力织好农产品“两张网”建设,利用电商平台推进新疆优质农产品出疆,新建社区生鲜零售店789家,并购、新建农产品仓储加工集配中心建设项目,落实农产品收购贷款贴息,收储、加工、交易农产品100万吨。四是供销社系统地方政策性亏损挂账列入隐性债务,2019-2022年分五年由财政逐步化解。</p>				
年度 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
	完成 指标	数量 指标	保障供销社机关干部职工及离退休人数		226人
			保障供销学校教职工人数		245人
			服务和管理全日制学生人数		5000人
			继续教育人数		5000人
			教师培训人数		80人
			收储、加工、交易农产品		100万吨
			并购、新建农产品仓储加工集配中心规模		60000平方米
			新建社区生鲜零售店		789家
	质量 指标	质量 指标	环保审批率		100%
			节能审批率		100%
			农产品质量达标率		100%
			项目投产率		70%
	成本 指标	成本 指标	供销社机关人员和公用等保障性支出		1776.83万元
			供销学校人员和公用等保障性支出		5272.54万元
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专项资金			5000万元		
“政策性亏损挂账”专项资金			1750万元		
时效 指标	时效 指标	年度计划完成时限		2020年12月	
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社会资本投入	70786万元	
		实现收入总额	100亿元	
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部门业务顺利开展	有效提升	
		有效提升补助人群生活水平	有效提升	
		带动农户增收增产	10万户	
		毕业生就业率	≥90%	
		有效提高农业规模效益	有效提高	
		有效加快供销社系统服务体系建设	有效提升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干部职工对机关职能履行满意率	≥95%
			用人单位对学校满意度	≥85%
家长满意度			≥85%	
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			≥85%	
农民满意度			100%	